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



为了保定市城市建设，依照法律规定，拟征收位于要庄乡东黄村南（东至：东黄村地、东黄村建设用地；南至：建业路；西至：保定市金源科技有限公司、保定爱之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北至：公路）的土地，经要庄乡政府与东黄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共同调查土地权属、清点农村村民住宅、其他地上附着物及青苗，有关情况如下：

一、土地情况

单位：公顷

权 属	东黄村集体土地								
	地 类	合 计	小 计	农用地				建 设 用 地	未 利 用 地
				其中					
面 积			耕 地	园 地	林 地	其 他 农 用 地			
	0.7152	0.7152	0.5964	0.0037		0.1151			

二、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面积	土地使用权人签字	备注
			详见《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分户清单》

三、农村村民住宅情况

名称	规格	数量	地上物所有人 签字	备注
				详见《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分户清单》

四、地上附着物情况

名称	规格	数量	地上物所有人 签字	备注
				详见《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分户清单》

五、青苗情况

名称	面积	青苗所有人签字	备注
			详见《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分户清单》

集体经济组织（签字、盖章）：



现场组织人员（签字）：

朱晓

刘福齐

刘彦卿

土地现状调查组织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2024年8月3日至2024年8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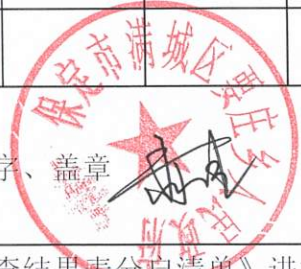
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分户清单汇总表

乡（镇） 东黄 村

填表日期：2024年8月29日



序号	被征地农户 (村集体)	征地面积 (亩)	地上附着物				青苗 (亩)		备注	
			名称	单位	规格	数量	种类	面积		
1	高玉池	0.869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2	田芳	0.6055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3	肖爱社	1.088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4	陈金生	1.088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5	王志忠	0.869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6	高建国	1.088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7	王连振	1.030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8	王保连	1.030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9	王春福	0.654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10	郭金丽	0.648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11	王红军	0.8680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12	陈卫国	0.8905							无地上附着物 无青苗	
	合计	10.7280								
乡（镇）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村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							



注：根据《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分户清单》进行汇总，征地总面积与勘测定界面积及《征地启动公告》中的征地面积一致，青苗及地上附着物单位、规格、数量均与《土地现状调查结果表分户清单》一致。